

梅州市人民政府

梅市府函〔2023〕135号

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《梅州城区东山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DS010213 地块调整方案》的批复

市自然资源局：

《梅州市自然资源局关于批准〈梅州城区东山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DS010213 地块调整方案〉的请示》（梅市自然资报〔2023〕159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依据《城市、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办法》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7号），同意《梅州城区东山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DS010213 地块调整方案》，请你局将调整方案纳入《梅州城区东山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中一并实施。

二、依据《广东省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条例》，《梅州城区东山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DS010213 地块调整方案》应当自批准之日起三十日内向社会公告。

附件：梅州城区东山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DS010213 地块调整方案



附件

梅州城区东山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DS010213 地块调整方案

类别	调整前		调整后	
调整示意图				
	地块编号	DS010213	DS010213	DS010221
用地性质	农林用地		农林用地	娱乐康体用地
土地使用兼容性	—		—	—
用地面积	604124 平方米		599023 平方米	5101 平方米
容积率	—		与原控规一致	≤1.0
建筑密度	—			≤25%
绿地率	—			≥25%
建筑限高	—			≤12 米
公共服务设施	—			—
市政公用设施	现状基站（1 个）、规划基站（1 个） 公共厕所（建筑面积 30-60 m²）			—
配建停车位指标（个）	—			不少于 1.0 个/100 m² 建筑面积
备注				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梅江区人民政府，市林业局。